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王瓊芳

電話：06-6356683

電子信箱：erinwang@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麻豆區紀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二）字第10606818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因應國內腸病毒疫情已逐漸上升，請持續落實並加強腸病毒防治工作，以降低腸病毒傳播及併發重症風險，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衛生局106年6月27日南市衛疾字第1060102797號函辦理。

二、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以下稱疾管署)疫情監測資料顯示，本年腸病毒疫情較晚升溫，近期已有明顯上升趨勢，且持續於社區中檢出腸病毒71型輕症個案。暑假將至，惟部分教托育機構仍持續進行暑期課程或托育等，且學幼童常參與各類營隊活動或闔家出遊，仍有密集接觸及傳播腸病毒的機會，因此防治工作不能鬆懈。

三、請落實並加強執行下列事項：

(一)持續落實疫情監視、停課停托等腸病毒防治機制，如有發現個案請立即至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進行通報。

(二)如有疑似群聚感染事件，請立即通知本局學輔校安科(0

裝

訂

線

6-6356683)及本府衛生局腸病毒防治窗口(06-2679751轉365或06-6357716轉359)，同時加強宣導家長及學幼童注意個人衛生習慣，落實「生病不上學」的觀念，生病時盡量在家休養，避免前往公共場所。

(三)請加強洗手設備設置、場所之環境清潔與消毒，以提供衛生安全的活動環境；本府衛生局及37區衛生所將加強稽核。

四、另，疾管署近期民調結果顯示，部分民眾仍不清楚含氯漂白水為最適當的腸病毒消毒劑，而年長之兒童照顧者對於腸病毒防治之基本知識亦有提升空間。請持續加強對家長或幼兒照顧者之衛教宣導，以提高民眾對於腸病毒防治以及重症前兆病徵之認知。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本局社會教育科、本局特幼教育科、臺南市體育處、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本局學輔校安科

2017-06-30
09:48:51
電子公文
交換章